（上接79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前任独立董事廖成林先生、王海兵先生以及现任独立董事靳景玉先生、黎明先生以及郭强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应对各类困难挑战，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持续提升，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状况和取得的成果，同意《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72,173,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50元（含税），共计需派发现金红利146,347,730.00元，母公司结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105,715,141.94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本报告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同意该报告相关内容。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合税总额833,000元（大写：捌拾叁万叁仟元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信永中和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独立董事靳景玉、黎明、郭强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信永中和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和市场分析编制的《2026年财务预算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订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的实践及绩效等，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战略、ESG与科技创新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

2.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公司日常经营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信建投证券对于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17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方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根据《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一）所有董事，包括内部非独立董事、外部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内部非独立董事：是指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实际承担公司经营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长、职工董事）的非独立董事；

外部非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是指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的，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是指由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期限均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董事薪酬方案

（一）内部非独立董事

内部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与激励方案执行，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其中，内部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二）外部非独立董事

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领取固定的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税前），按季度发放。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经审批后按规定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并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完成绩效评价后支付，具体比例由公司根据年度经营情况确定。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发放。

（四）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13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预计2.43万元（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亦无需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5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04.3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6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总额为人民币890,139,58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325,107.63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814,472.37元，超募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65,814,472.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8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用账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相关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000.00
减：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1,395.61
后续投资项目累计支出	26,662.35
手续费	0.52
加：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	1,060.91
截至2026年4月15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2.43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保证“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及推广实效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强化对募集资金投入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及利息收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实施进度符合计划，节余资金2.43万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安排

鉴于“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本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2.43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上述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本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人、开户银行就本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签署的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21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5:00－16:00

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邓嵘先生或董事、总经理赵丰硕先生，财务总监王青杰先生，独立董事黎明先生，董事会秘书杨祥思先生，保荐代表人邓必银先生。

注：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cPm9IemP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参与互动交流，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及效率，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3日15:00前进行会前提问。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葛磊

电 话：023-67015789

传 真：023-67012679-2686

邮 箱：ir@dencare.com.cn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18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2.投资金额：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5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04.3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6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总额为人民币890,139,58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325,107.63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814,472.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8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用账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相关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2025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1	智能制造升级建设项目	22,000.00	10,115.68
2	全渠道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建设项目	37,000.00	38,057.96
3	口腔健康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2,982.26
4	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3,500.00	2,214.37
合计		66,000.00	53,370.27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同时，部分超募资金也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概述

1.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现金管理额度

本次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3.资金来源

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4.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5.现金管理品种和期限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标的，具体品种包括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类产品、保本型稳健收益型理财产品、证券公司保本型证券收益凭证类产品、国债逆回购等保本型标的，不得购买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且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应超过12个月。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7.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

（二）信息披露

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限内，若公司所购买具体理财产品在现金管理目的、现金管理额度、资金来源、现金管理品种和期限、实施方式等方面均符合前述要求，则公司将不再单独披露购买具体理财产品的公告（但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除外）。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相关情况。

四、现金管理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公司现金管理的标的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投资风险较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2.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开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六、特别说明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重大的资产重组。

七、审议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

2.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公司日常经营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中信建投证券对于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19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5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04.3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6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总额为人民币890,139,58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4,325,107.63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814,472.37元，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65,814,472.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8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用账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相关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超额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6月15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的28.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的28.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的28.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超募资金总额	16,581.45
截至期末累计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4,400.00
截至期末结余超募资金本金	2,181.45
截至期末累计存款收益	654.13
截至期末结余超募资金本金＋收益	2,835.58

三、本次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及使用计划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公司拟将剩余超募资金2,181.45万元及到期存款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下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本次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未超过3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期限届满（即：2026年6月15日）后生效。

四、相关说明和承诺

1.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条件。

2.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审议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2,181.45万元及到期存款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本次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额自2026年6月15日起生效。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的要求。综上所述，保荐人对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剩余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6-020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无异议；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及过去合作情况

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且是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过去的审计服务工作中，信永中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地发表了审计意见。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机构信息和项目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1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江苏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